



粵澳設立金融消費糾紛調解合作機制

澳門世界貿易中心仲裁中心、香港金融糾紛調解中心、廣州金融消費糾紛調處中心及珠海市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珠海華發喜來登酒店舉辦“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糾紛調解合作研討會”。中國人民銀行金融消費權益保護局副局長馬紹剛、澳門金融管理局主席陳守信、中國人民銀行廣州分行行長白鶴祥、珠海市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主任楊川、香港金融糾紛調解中心主席葉禮德，以及澳門世貿仲裁中心全體委員會主席徐偉坤、秘書長黃淑禧等出席。出席研討會的還有廣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東莞、中山、江門及肇慶的金融消費糾紛調解中心及調解委員會、灣區 9 市的金融監督部門，以及粵港澳大灣區的專家學者。





會上，各調解機構就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糾紛調解工作情況及經驗進行交流，並就建立粵港澳大灣區金融糾紛調解合作機制進行研討。此外，澳門世貿仲裁中心與廣州金融消費糾紛調解中心等灣區 9 市的個金融消費調解單位於會上在簽署《粵澳地區金融糾紛調解合作協議》，建立粵澳地區調解合作機制，從聯絡、業務及研究三個方面開展合作，助力灣區金融融合發展。

珠海市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主任楊川在開幕致詞時指出，粵澳有很多跨境金融業務的合作，故此應設立良好的跨境解決糾紛的途徑。澳門金管局主席陳守信致詞時指出，預見未來粵港澳居民的跨境金融消費將日益增加，三地消費者出現跨境金融糾紛的情況或不可避免。由於灣區涉及一國兩制及三種不同的法律制度，若以法院訴訟方式來解決跨區糾紛，將曠日費時、成本也較高。因此，採用國際社會通行



的調解方式，將有效降低處理金融糾紛的成本，有利保護消費者權益和提升區內金融服務的競爭。

徐偉坤在主題發言中指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中明確指出“推動建立共商、共建、共享的多元化糾紛解決機制”以及“支持粵港澳仲裁及調解機構交流合作”，為大灣區仲裁及調解發展開拓了新空間。完善粵澳兩地金融糾紛調解服務，需要兩地各機構彼此間的相互合作與共同努力。相信在各機構的緊密溝通和努力下，能為粵澳地區的消費者提供高效、便捷、優質的金融調解服務。

廣東省金融消費權益保護聯合會課題組在會上發表針對粵港澳大灣區消費糾紛調解合作的可行性研究報告，重點分析三地的金融消費法制及有關金融消費糾紛解決機制。

參會人員及粵港澳金融消費調解專家於翌日在橫琴進行研討交流會議。